

2016-2017 学年研究生长安公证奖学金拟获奖名单公示

根据法大研字〔2017〕15号文件《关于开展2016-2017学年研究生长安公证奖学金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长安公证奖学金评审实施办法》，研究生院于2017年10月19日组织2016-2017学年长安公证奖学金评审，共有9名专家到现场进行会审。

本次长安公证奖学金的评选，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经学生申请、学院评选公示，10月19日由评审委员会进行了审核表决，共评选出22名获奖者，其中一等奖1名，二等奖6名，三等奖15名。现将获奖名单公示如下：

获奖等级	姓名	学院	年级	培养层次
一等奖	楼秋然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二等奖	曹思婕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4级	博士
	武志孝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4级	博士
	杨依	刑事司法学院	2014级	博士
	郭传凯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张文可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孟涛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4级	硕士
三等奖	李伟平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陈星宇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闫博慧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郭锴	刑事司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唐彬彬	刑事司法学院	2015级	博士

三等奖	李思远	刑事司法学院	2014级	博士
	陈逸宁	刑事司法学院	2015级	硕士
	张宝丹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4级	硕士
	王超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5级	硕士
	戴玥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4级	硕士
	马凯亮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4级	硕士
	陈博闻	民商经济法学院	2014级	硕士
	刘奕君	刑事司法学院	2014级	硕士
	李尧	刑事司法学院	2014级	硕士
	李良	民商经济法学	2014级	硕士

公示期从10月23日至30日。如有异议，请于11月1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或学校纪委监察办公室。

电话：58908173 联系人：张老师

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
长安公证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0月19日